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18-043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8-042号《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6月2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上述理财产品于2018年12月26日收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4,000万元,并收到存款收益321.04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28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上述理财产品于2018年12月26日收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2,500万元,并收到存款收益126.37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三)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1天”,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6月2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上述理财产品于2018年12月27日收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并收到存款收益116.53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一)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15,000万元

4、预期收益率:4.10%/年

5、收益起算日:2018年12月26日

6、产品期限:90天

7、产品到期日:2019年3月26日

(二)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15,000万元

4、预期收益率:4.15%/年

5、收益起算日:2018年12月26日

6、产品期限:182天

7、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26日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用于现金管理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30,000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剩余额度为15,000万元。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136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8,200,9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月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证股份”)于2017年8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05),公司向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18,200,984股。

上述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新增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12个月,预计上市可交易时间为2019年1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1月7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不存在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认购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股份。5位股东承诺股份的限售期为发行结束之日起的12个月,即2018年1月5日至2019年1月5日。

限售期内,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上述承诺。除此承诺外,上述股东未就此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做出其他承诺,不存在因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新增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1)金证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3)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4)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金证股份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金证股份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8,200,984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月7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324,666	0.74%	6,324,666	0
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3,513,703	0.41%	3,513,703	0
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08,222	0.25%	2,108,222	0
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10,964	0.33%	2,810,964	0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43,429	0.40%	3,443,429	0
合计		18,200,984	2.13%	18,200,984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513,703	-3,513,703	0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0	0	0
	其他	14,687,281	-14,687,281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8,200,984	-18,200,984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835,009,500	18,200,984	853,210,48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35,009,500	18,200,984	853,210,484
股份总额		853,210,484	0	853,210,484

八、上网公告附件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盈米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份额数额限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信任,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经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协商一致,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2月28日起,将针对盈米基金(含网站和手机客户端)调整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个账户单笔赎回、转换转出份额的数额限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571;C类:001572

二、调整内容

自2018年12月28日起,投资者通过盈米基金销售平台赎回上述基金时,单笔赎回申请、单笔转换转出份额申请的最低份额调整为10份。

三、其他重要提示

1、盈米基金可根据各自的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本次设定的赎回、转换转出份额的数额限制。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时,应遵循盈米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定,敬请投资者留意。

2、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yingmi.cn/	020-89629066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haoamc.com	400-0603-299

本公司的解释权归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8日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恒泰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8年12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恒泰证券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6424	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	006425	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2018年12月28日起,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通过恒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等业务。

二、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通过恒泰证券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关于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安排敬请关注本公司后续发布的相关公告。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等相关内容可参照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三、关于基金定投业务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通过恒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遵循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并参照本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关于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投业务的安排敬请关注本公司后续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一路财富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96-6188

公司网址:www.cnht.com.cn

2、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公司网址:www.hao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18-057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8年12月26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9.5万股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授予价格并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7月23日为本次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1名激励对象暂缓授予共计9.5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9.53元/股。

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一致。

1、授予日:2018年7月23日

2、授予数量:9.50万股

3、授予人数:1名,为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时暂缓授予的公司董事、总经理

4、授予价格:9.53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6、授予对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次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周喆	董事、总经理	9.50	5.37%	0.053%
合计			9.50	5.37%	0.053%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日起计算,且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9月17日出具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344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18年9月16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情况。截至2018年9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周喆以货币缴纳的出资905,35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95,000.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10,350.00元。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9,420,000.00元,实收资本179,420,000.00元,截至2018年9月16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79,515,000.00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179,515,000.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9.50万股,于2018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

五、授权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股份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656,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35%。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179,420,000股增加至179,515,000股,金国培先生持有的股份数不变,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股份总数179,515,000股的29.33%。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526,000	0	176,526,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94,000	95,000	2,989,000
总计	179,420,000	95,000	179,515,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人民币905,350.00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18年7月23日对暂缓授予的9.5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最终确定授予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权益工具费用总额为41.10万元,该等费用总额作为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合计
摊销金额(万元)	11.13	19.86	7.71	2.40	41.10

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以目前信息测算的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344号)。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76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橡胶公司”)计划自2018年1月10日起1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份比例不低于当前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不超过当前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

2018年12月2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橡胶公司通知,其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橡胶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248,3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46,990,259.45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橡胶公司。

(二)增持主体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前,橡胶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9,463,2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8%;本次增持完成后,橡胶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50,711,5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58%。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的内在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积极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考虑,2018年1月6日、1月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控股股东橡胶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告及其补充公告,橡胶公司计划自2018年1月10日起1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A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当前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不超过当前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9、临2018-010。)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橡胶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248,3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46,990,259.45元。本次增持前,橡胶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39,463,2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8%。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橡胶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50,711,5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58%。

四、律师对本次增持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橡胶公司作为增持人具备实施增持的主体资格;橡胶公司实施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申请的条件;公司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1、橡胶公司的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橡胶公司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橡胶公司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8-085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大会未出现议案被否情形。

2.本次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7日(星期四)下午2点30分。

(二)召开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6日下午15:00 至2018年12月27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因工作安排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经董事长提议并经全体董事同意,由董事周传良先生担任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589,137,31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416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763,9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64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588,373,32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3519%。

(八)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65,5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64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763,9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64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1%。

(九)董事6人、监事3人出席本次大会;高级管理人员2人、律师2人列席本次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提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提案表决结果

提案: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9,135,7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63,9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91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所持股份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88,481,331股,关联关系为持股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河南隆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申明、赓军魁

(三)结论性意见

河南隆成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监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河南隆成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三)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为本次大会出具的投票结果统计表。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证券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公告编号:2018-066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9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61,694,930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351,697,643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9,997,2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0068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7.507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49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副董事长兼总裁刘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2人,董事长徐健先生,副董事长孙明洵先生、董事贾文军先生、张惠泉先生、鲍晨钦女士、张国峰先生、曹坚先生、王君选先生、薛延安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9人,出席4人,监事会主席李亚良先生、监事芦永奎先生、刘戈先生、李士凯先生、夏颖女士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桂萍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1议案名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2议案名称:交易对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3议案名称:交易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4议案名称: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5议案名称:过渡期损益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6议案名称:人员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7议案名称:违约责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4.08议案名称:协议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1,312,918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B股	9,997,287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061,310,205	99.9961	41,000	0.0039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的审计报告、备考模拟财务报表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